

潼残联〔2021〕1号

签发人：谭达友

重庆市潼南区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

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区残联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及 2020 年度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坚持以法治教育为先导，以制度建设为保障，秉承“用

心谋事、见事管事、干净干事、干事成事”的工作理念，立足本职，科学谋划，勇于创新，善做善成，不断推动法治残联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2020 年工作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法治建设基础不断夯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构建了法治建设工作“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亲自抓、法制机构负责人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明确区残联综合科负责政策法规日常工作。本着专业人做专业事的原则，明确了 1 名精通涉及残疾人事业法规的专业人员专职负责区残联法治工作，保障了区残联法治工作有序开展。

（二）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学法用法守法氛围基本形成。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干部学法到位，将加强法治教育列入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将领导干部学法守法用法作为法治宣传教育的重点，建立了领导干部学法制度。2020 年，区残联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 8 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及残疾人代表观看了反映扶贫领域作风问题的反腐专题片两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到铜梁廉政教育基地开展了“以案四说”廉政警示教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网上法律考试，均取得了优异成绩。干部职工、残疾人代表通过积极学法、开展法治学习活动，法律意识得到了进一步增强。

（三）坚持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本单位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均做到了召开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同时注重聘请法律顾问、纪检部门给予指导。

（四）严格规范行政审批管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审核办理不断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做到申请材料尽可能减少，审批环节尽可能简化，办理期限尽可能压缩。2020年，区残联按照《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转发<中国残联关于认真开展违规持有残疾人证清理工作“回头看”进一步严格规范残疾人证核发管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渝残联发〔2020〕115号）要求，完成了对疑似残疾人证的清理。区残联全体干部职工均向区残联写了《承诺书》，承诺自己无假残疾人证和办理假残疾人证。

（五）按照要求做好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依据《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迎接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总结评估准备工作的通知》（潼委法办〔2020〕12号）要求，对标对表、逐项逐条进行了自查，区残联涉及到第28项和第46项两项。在这两项工作中，区残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进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2016年以来，由区残联起草、由区政府或区政府办发文的规范性文件3个，都是严格按照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法定程序进行实施的。

（六）认真贯彻落实残疾人政策法规，确保社会和谐稳定。积极组织开展扶残助残、扶贫帮困、就业支持、协调生存保障支持和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坚持将残疾人各种矛盾纠纷和困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基层，认真搞好信访接待和信访案件办理工作，使我区的残疾人信访量呈大幅下降趋势，没有出现残疾人到区委、区政府或到市群访、集访、缠访案例，也无残疾人进京上访案例，确保了社会和谐稳定。2020年，区残联发放法律援助服务卡200张，接待残疾人来电、来信、来访195人次，完成50户残疾人居家无障碍设施改造。

开展了“‘莎姐’大普法·关爱残疾人”专项普法活动、残疾人德法相伴普法活动。据统计，2020年，为300名残疾人开展了法律培训、法律咨询、维权服务等，进一步增强了残疾人的法治意识、维权意识，有效预防了残疾人违法犯罪。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0年，我们虽然在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残联方面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相对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部分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二是信息公开工作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三、2021年工作思路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区残联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建设法治残联的总目标，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将区残联建设成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守法诚信的法治先进单位。

（一）进一步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按照文件部署，充分利用“12.4法制宣传日”、学法用法考试、主题党日集中学习等活动契机，组织残联系统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守法，弘扬法治精神，维护法律权威。

（二）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管理。一是要不断探索新的工作方法，切实提高规范性文件的质量。要深入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工作经验，逐步推行听证等方式在规范性文件制定过程中的具体应用，不断改进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的工作方式，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制发规范性文件，做到依法决策、民主参与，切实保证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二是要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不符合新形势残疾人事业发展要求或者超越残联职权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废止，对有效期届满或者其他需要宣布失效情形的规范性文件依法宣布失效，对应当继续执行的规范性文件在修改或评估后重新公布。三是要将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与推

进依法行政其他工作结合起来，统筹协调推进，重点做好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与信息公开等工作的衔接，着力解决群众特别是残疾人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重庆市潼南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 1 月 4 日

重庆市潼南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 1 月 4 日印发
